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2]16615-1号

目 录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3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逸豪新材”）管理层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编制的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中涉及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执行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估其有效性是逸豪新材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包括获取对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鉴证工作还包括实施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逸豪新材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逸豪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材料之用，除非事先获得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如未经同意用于其他目的，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不承担任何责任。

[以下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邓玮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性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要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规定的关于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总体要求。

二、公司基本情况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逸豪新材”）系由赣州逸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逸豪实业”）进行股份制变更后的法人主体，逸豪实业前身为赣州鸿晟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3 年 10 月 22 日，赣州鸿晟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赣州鸿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王惠玲共同发起，并经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1,800,000.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61,800,000.00 元，其中王惠玲出资人民币 52,300,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84.63%，赣州鸿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9,500,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15.37%。

2004 年 11 月 2 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名称变更为赣州逸豪实业有限公司。2004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完成上述事项工商登记变更。

2007 年 1 月 7 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赣州逸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赣州鸿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更名）将其持有公司的 15.37% 股权，以人民币 9,500,000.00 元转让给赣州市大兴冶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兴化工”）。变更后王惠玲持股比例为 84.63%，大兴化工持股比例为 15.37%。

2008年2月26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7,000,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8,800,000.00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大兴化工认缴，变更后大兴化工持股比例为55.98%，王惠玲持股比例为44.02%。

2009年4月27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王惠玲将其持有公司19.02%的股权，转让给赣州逸豪集团有限公司（大兴化工更名，以下简称“逸豪集团”）。变更后，逸豪集团持股比例为75.00%，王惠玲持股比例为25.00%。

2011年5月31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王惠玲将持有公司25%的股权，转让给香港逸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逸源”）。变更后，逸豪集团持股比例为75.00%，香港逸源持股比例为25.00%。

2015年6月17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8,800,000.00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逸豪集团认缴。同日，逸豪集团和逸豪实业签订《债权转股权协议》，逸豪集团以对公司享有的80,000,000.00元债权转增股权。变更后，逸豪集团持股比例为85.06%，香港逸源持股比例为14.94%。

2018年5月23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101,4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901,400.00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香港逸源以其税后现金股利人民币12,101,400.00元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逸豪集团持股比例为80.18%，香港逸源持股比例为19.82%。

2018年11月20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逸豪实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逸豪集团、香港逸源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同日，根据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将公司2018年7月31日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7,000,000.00元，其中，逸豪集团206,061,572.00元，持股比例为80.18%，香港逸源50,938,428.00元，持股比例为19.82%。2018年12月13日，逸豪新材完成了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登记。

2018年12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1,890,893.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18,890,893.00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逸豪集团、张剑萌分别认缴人民币50,000,000.00元、22,000,000.00元，其中42,979,787.00元、18,911,106.00元计入股本，其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12月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9,861,362.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58,752,255.00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赣州逸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逸源基金”）认缴。本次变更后，逸豪集团持股比例为69.42%，香港逸源持股比例为14.20%，逸源基金持股比例为11.11%，张剑萌持股比例为5.27%。

2020年9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31,952,255.00元，减少的注册资本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26,800,000.00元，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三、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基本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治理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

2、保证所有业务均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协调、有序、高效运行；

3、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合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4、建立良好的企业内部经济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合理保护公司资产安全；

5、规范公司会计行为，合理保证企业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6、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贯彻实施。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遵循的基本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有关规定；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针对业务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3、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4、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5、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6、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四、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公司的控制环境反映了管理层和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及其重要性的态度、认识和行动。控制环境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公司其它控制能否有效实施。公司一贯本着稳健、守法、合规经营的基本理念，积极营造良好的控制环境，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组织架构

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

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公司内部各层级机构设置、职责权限、人员编制、工作程序和相关要求的制度安排，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机构设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运作良好，形成了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独立董事，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起到了良好的作用。公司的各职能部门能够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良好运作。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运作有效的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各个环节规范有序，组织架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2、内部审计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工作的规章制度，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内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及其他相关事宜等；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不受其他部门或个人的干涉。审计部设专职人员，对公司经营生产情况、财务安全状况等活动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合理性作出恰当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3、管理控制方法

公司部门内部控制根据现代企业管理要求，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这些制度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科学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以保证公司决策机构运作规范和各项业务活动健康有序运行，为公司建立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机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了《人事管理制度》、《考勤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人员招聘、任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与奖惩等进行规范管理，形成了良好的吸引人才、培养人才和留住人才的机制。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注重员工的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的提升，切实加强员工的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的素质，以保证了公司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的实现。

（二）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广泛、持续收集相关的内部、外部各种信息，包括收集历史数据、关注宏观经济环境和政策、竞争对手、新技术与新产品、内部运作等方面已经发生和将要发生的变化情况，对收集的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公司已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同时，董事会注意到，公司现有的风险评估机制中还需要对风险识别、预警和危机处理加强方法、制度、机制上的建设，并在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及责任追究制度上进一步加强。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是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采购管理、生产管理、产品销售、对外投资、行政管理等方面，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规范的管理体系。

（四）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及程序，为了保证控制目标的实现，也为了确保公司的管理和运作均能得到有效的监控，保证内部控制能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在交易与授权管理控制、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使用记录控制、预算控制、绩效考评控制及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方面建立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1、交易与授权管理控制

交易授权程序的主要目的在于保证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公司根据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的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要求，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常规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业务等采取各职能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总经理逐级审批授权控制，以确保各类业务按程序进行；对于非常规性交易事件，如收购、重大资本支出和股票发行等重大交易事项需要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决策权限审议批准。

2、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职责划分控制程序是对交易涉及的各项职责进行合理划分，使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及每一个人的工作能自动地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的工作，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在经营管理中，为了防止错误或舞弊的发生，建立了岗位权责分工制度；在材料采购、仓库管理、生产及销售、财务会计以及计算机信息系统等各个环节都制定了较为详细的职责划分程序，将各交易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相分离。比如对销售业务，公司将合同的签订、合同实施、合同归档、发票开具及收款等分由不同部门负责，较好地保障对每一项业务的过程监控。

3、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为了维持有效的控制和职责确认，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与交易记录有关的控制程序，实行统一的单据格式，以保证所有交易均有记录和防止交易被重复记录。另外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相互牵制、相互审核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公司；公司内部各部门在执行相关职能时能够做到相互制约、相互配合、相互联系，使内部凭证的真实性、合规性和可靠性有了很好的保证。

4、资产接触与使用记录控制

为了较好的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资产购入、保管、使用、维护和

处置等一系列财产日常管理过程，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同时公司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和财产处置，从而使资产的安全有了根本的保证。

5、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较为完备的绩效考评制度，通过科学的考核指标体系设置，对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和相应层级和关键体系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并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职位晋升、培训需求、奖金发放、薪资调整等方面等的依据。

6、电子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充分利用现行的电算化系统，及时分析有关财务动态、积极预警经营风险。通过 ERP 管理系统，对日常运营和销售过程进行适当管控，提升管理质量和效率。同时在数据输入与输出、电子数据开发与维护、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成效。

（五）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

1、会计管理系统

公司已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并将内部控制和内部稽核的要求贯穿其中。

公司设置了权责明晰、独立、有效运作的财务管理部门，具有明确的业务岗位职责与授权、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拥有具备资质的、专业的财务会计人员；拥有独立的财务信息系统；具备严格、清晰的财务授权体系和审批流程；能够保证编制真实、准确的财务报表。

2、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可行的销售计划、销售政策及相关制度，建立了严格的销售合同签订、合同管理、合同款项执行、发票开具、收款进度跟踪与催收等工作流程。销售业务流程清晰，控制严格，管理规范，监管到位，逾期账款能及时催收并查明原因，避免与减少坏账发生。

3、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内部控制

公司合理地设置了采购岗位，有严格的采购申请、供应商管理、询价、审批、合同订立、审核、采购、验收、对账、付款等流程，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采购物品质量，降低进货成本。公司采购业务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且采购单需经相关部门负责人、分管副总或总经理核准后，方得办理采购。在验收时，商品的名称、规格、数量必须与厂商送货单相符，不合格的商品及时通知供应部办理退货。公司与厂商的结算，对于需预付结算的供应商，由供应部根据合同和付款通知单向财务部请款；对于月结的供应商，由供应部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由仓库开具的入库单和签收的送货单以及采购单、付款通知单、合同向财务部请款。财务部经审核无误后，报请相关人员核准后履约付款。

4、固定资产管理的内部控制

公司为了加强对公司固定资产的管理，对固定资产的取得、移动、处置都制定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措施。公司规定固定资产的取得需要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经过相关部门负责人、分管副总和总经理审批后，由供应部负责执行采购。固定资产的报废或毁损应由使用部门及时办理报废手续，经使用部门领导和总经理审批，会同财务部办理各种报批手续。对于未到使用年限即行报废的固定资产，要查核并分析原因，以此来规范固定资产的操作，确保固定资产价值的准确性。

5、薪酬循环的内部控制

公司的薪酬管理主要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公司的人力资源引进、开发、培训、升迁、待遇、考勤、社会保险、劳动管理等实施统一管理。公司的劳动合同签定、社会保险购买、以及员工的聘用、培训、考核等工作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其他相关规章制度来完成。为了使公司发展战略顺利实现，公司重视人力资源建设，根据发展战略，结合人力资源的现状和未来需求预测，对人力资源的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退出等进行了全面的规划，以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6、其他方面的内部控制

此外，公司在生产与仓储循环、融资循环、投资循环和研发循环等方面都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以加强内部控制，来规范各环节的操作，从而确保公司的各项业务正常、有序进行。

（六）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信息沟通制度，明确了信息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确保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保证信息的及时性、有效性。公司主要通过内部财务系统、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办公会议、内部文件、办公网络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同时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提高信息的有效性和可用性。

公司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以及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及时沟通和反馈；对于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能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能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

（七）内部监督

公司内部监督主要体现在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检查和监督、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检查和监督、经理层对各职能部门的检查和监督等方面。在检查和监督的手段方面，除一般的方式方法外，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总体来看，公司内部的检查和监督活动是及时而有效的。

1、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设立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理层进行监督和检查，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并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召集与通知，议事规则、表决程序和纪律，监事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监事会决议的执行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该规定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监事会有效行使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权。

2、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检查与监督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规定了董事会的职责，其中包括对经理层检查和监督的内容。《董事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董事会召开和议事的规则，就议案的提出、审议、执行、会议记录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的董事工作会议以及董事和经理层的日常沟通，是董事会了解经理层工作并进行检查和监督的重要机制，在内部控制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通过该机制，董事可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提高决策效率，控制和降低决策风险。

3、经理层对各级职能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公司经理层在对各部门进行授权的同时，制定了各种规章制度保障权力的有效使用；利用完善的考核机制，保证各规章制度得到有力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行使管理职权，促进公司管理层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经理层与各职能部门通过专题会议、月度会议等各种形式保持密切的沟通，及时跟踪、检查和监督工作的开展情况。

4、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确保独立董事作用的发挥。公司通过董事会办公室向独立董事发送经营管理的相关信息、安排独立董事实地巡查等工作，主动支持和协助独立董事开展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和审阅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及相关文件，对公司重大事项积极参与讨论并发表独立意见。

5、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确保内部审计机构在内部监督中发挥应有的作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督促相关责任部门整改，并进行后续审查，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如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对报告期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明显缺陷。公司将进一步全面检视、审核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制度及实施情况，并及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最新情况、新变化和新要求修订和完善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所有经营管理活动严格规范、控制有效。

六、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确知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故公司已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是否完整合理、执行是否有效进行了评估，评估分别按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和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进行，评估结果显示：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合理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有效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随着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还将不断修订和完善。

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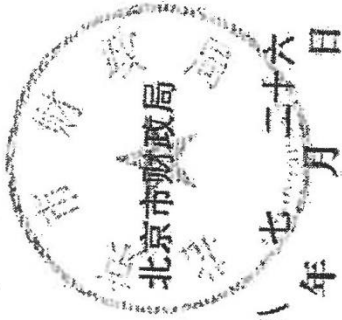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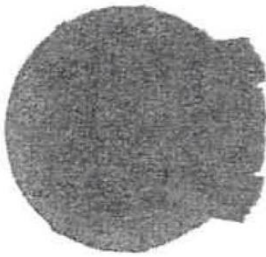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姓名 覃雄作
 Full name 覃雄作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5-23
 Date of birth 1988年5月23日
 工作单位 湖南天母普瑞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天母普瑞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3116880523127
 Identity card No. 3203116880523127

注册会计师注册证
 No. of Certificate 4103000100104
 注册注册会计师 湖南天母普瑞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firm (CPA) 湖南天母普瑞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17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11月20日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期满后应重新注册。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11月20日
 2018年11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登记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firm (CPA)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firm (CPA)

2017年11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自检验之日起一年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ir renewal.

2017年11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Zhongruihua Accounting Fir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Tianlian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10

姓名 Full name 王守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1-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206011973011312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守军
110002493627
武汉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 5月 19日



姓名: 邓琳
 Full name: 邓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1-17
 Date of birth: 1990-01-17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1281199001171049
 Identity card No.: 4312811990011710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邓琳
 11010150507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证书编号: 110101505073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5073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Year 12 Month 31 Day